



证券代码： 300191

证券简称： 潜能恒信

公告编号： 2013-057

##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风险及停牌核查结果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重大风险提示

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海油”）2012 年公布了第二批共 26 个中国海域开放区块，供外国公司进行合作，公司海外全资子公司智慧石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石油”）作为境外设立的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取得了 26 个区块中的渤海 05/31 区块。2013 年 9 月 16 日，智慧石油与中国海油签订《中国渤海 05/31 合同区石油合同》，智慧石油成为合同区内勘探、开发、生产作业的作业者。智慧石油在勘探期 7 年内享有该区块 100%勘探权益并承担全部勘探费用（全部勘探费用约 7000 万美元），如合同区内有商业油气发现，智慧石油享有 49%的开采权益。有关风险提示如下：

#### 1、勘探不成功的风险

在 7 年的合同勘探期内，智慧石油需支付地震数据采集、处理、综合地震地质解释、油气评价等勘探费用，约占全部勘探费用的 35%左右，该部分作业将由母公司潜能恒信承接；智慧石油需支付的钻初探井等必要勘探费用约占全部勘探费用的 65%左右，若勘探不成功，钻初探井等勘探费用将形成损失。

该合同区内勘探程度低、地表和地下地质复杂，油气勘探面临两个挑战：一是浅层火山岩十分发育，造成油气层地震反射屏蔽，导致火山岩下地震资料成像差，二是本探区油藏类型属于典型的渤海湾盆地复杂断块，由于火成岩影响下复杂沉积砂体形成了复杂构造岩性复合油气藏，油气分布复杂。

勘探成功与否有待实际勘探确认，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若勘探不成功，后续的生产开发作业将不再进行。母公司潜能恒信将充分运用技术优势尽可能取得好的结果，但油气勘探开发行业属“高科技、高风险”行业，不能保证勘探开发 100%成功。

**2、若勘探成功，发现储量是否具有经济可采性须待勘探结果确认，存在不确定性，未来收益也存在远期性特点。**

合同勘探期整体时间为 7 年，目前对合同区的油气资源预估仅为公司内部地质、油藏专家团队根据该区块公开资料及区块周边探明情况预估，并未聘请权威第三方对该区油气资源进行评估，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实际油气资源量将根据勘探最终结果确定，而且发现储量是否具有经济可采性也存在不确定性。

在合同区内如有任何石油发现，作业者向联合管理委员会提交相关的原油天然气的地质储量报告、《环境影响报告书》并提交总体开发方案，由中国海油负责报送中国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作业者将根据中国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的每一油田的总体开发方案实施开发作业。

上述合同对 2013 年度整体业绩无贡献，未来收益存在远期性特点。

### **3、若勘探成功，也存在后续经营的风险**

根据合同，智慧石油成为合同区内勘探、开发、生产作业的作业者。智慧石油作为作业者，主要依靠母公司潜能恒信多年来在油气勘探开发领域的经验及技术手段。但自合同区内若有任一油气田发现进入商业性生产，届时，无论对智慧石油或母公司潜能恒信，均将意味着业务领域的延伸，海上油气田开发生产存在诸如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多种风险因素，作业者有义务尽最大努力防止对大气、海洋、港口等的污染和损害，并保障作业人员的人身安全，若因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对环境的污染，公司将承担一定经济损失。

### **4、历史经营业务情况**

2011 年 7 月公司与 Petsec 公司签署了技术服务协议，为其提供北 Padre 岛区块 929 号和 934 号总计面积约 50 平方公里的处理、解释、油气评价及综合研究等服务，技术服务费用计 69 万美元，并约定若公司经研究后认为该区块有投资价值，公司可以技术服务费用作价有权参与上述区块最多 50% 权益勘探开发选择权。2011 年该项目已完成了区块评价工作，公司利用该项目积累了在浅海的地震勘探经验，经研究评价，发现该区块油藏主要以气藏为主，鉴于美国目前气价较低，开采无较大经济价值，公司决定不参与后续的勘探开发，且不与 Petsec 公司签署后续的石油产品分成合同。



上述合作与本次中国海油渤海 05/31 区块合作模式及过程均存在明显不同，公司内部地质、油藏专家团队根据该区块公开资料及区块周边探明情况进行了详细的研究，经审慎研究，公司认为该区块具有较大勘探潜力和开发前景，因此与中国海油签署了最终的产品分成合同。但油气勘探开发属于“高风险、高投入、高回报”行业，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 5、市盈率偏高的风险

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涨幅较大，对应市盈率处于较高水平，以 2013 年 10 月 21 日股票收盘价计算，公司目前静态市盈率为 120 倍，同行业（采掘服务业）市盈率为 23.1 倍，创业板指数平均市盈率为 59.3 倍，偏离值较大。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风险，避免盲目炒作。

#### 6、公司业绩

2013 年前三季度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11.06%，每股收益为 0.18 元，盈利能力偏低。有关前三季度经营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正式披露的《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

#### 7、减持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周锦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郑启芬、张海涛，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额为 228,240,000 股，上述股份解除限售日期为 2014 年 3 月 16 日，请投资者关注以上股东未来可能存在的减持风险。

### 二、股票停牌核查情况及结果

公司股票自 2013 年 9 月 17 日复牌以来持续上涨，累计涨幅达 281.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3 年 10 月 22 日起停牌。停牌后公司立即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全面核查，分别书面、电话函询了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周锦明先生、持股 5%以上公司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重大合同内幕信息知情人，现将核查结果发布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近期公司未发现定期报告披露前出现业绩泄漏，或者因业绩传闻导致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异常波动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6、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公司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重大合同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三、其他重点关注事项

1、近期媒体报道了有关煤层气政策利好及筹划第三轮页岩气探矿权招标等消息，煤层气、页岩气概念因此备受市场关注。本公司目前尚未开展任何有关页岩气或煤层气相关业务。

2、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以及定期报告中多次提示业务经营风险，包括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技术创新风险、境外经营风险、人力资源风险、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等，有关风险详见公司招股说明书及相关定期报告。

### 四、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五、其他说明

1、根据核查结果，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公司股票将于 2013 年 10 月 28 日开市起复牌。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董事会

2013年10月25日